

社会历史规律论

张建民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前　　言

社会历史规律问题是一个蕴盖极广的问题，它既是社会历史理论中的基础性课题，其中又有不少是理论界的热点问题。

对社会历史规律的认识，人类经过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直到近代历史哲学产生后，特别是19世纪，探索社会历史规律便成了历史哲学家的主要任务，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算是科学地揭示了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虽然我没有把历史唯物主义对社会历史规律的科学揭示放在《社会历史规律探索的历程》这一章中，但我对历史唯物主义在这方面贡献的论述几乎遍布在后面的各章节中，我正是试图用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来分析历史哲学家、社会学家的有关论述的。

一般说来，近代以来的思辨的历史哲学们都建立过或“发现”过社会历史规律，但都是用幻想的联系来代替真实的联系。实证主义建立“科学的”、可经实证的社会规律和历史规律也是不成功的。分析的、批判的历史哲学家则较多地强调人文学科和自然科学的区别，研究历史和研究自然的差异，文德尔班、李凯尔特、克罗齐、柯林伍德，还有波普等人都极力否认社会历史的规律性。思辨的历史哲学主要是在本体论意义上探索社会历史规律，而分析的、批判的历史哲学主要是从认识论、价值论意义上分析历史思维和历史观念，他们确实对社会历史规律的深层次基础理论提出了挑战。诸如历史的因果论、历史必然性和历史偶然性的关系、历史规律和历史趋势、历史的决定论和历史选择、历史规律的客观性和人的活动的能动性关系……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有必要站在马克

思主义立场上,用现代的视角去进行分析和研究,做出自己的回答。

社会历史规律、社会规律、历史规律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在未严格区分的情况下三个概念没有多少不同。历史,我们指的是社会历史,不是自然历史;社会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社会,是历史发展过程的实在,因而历史便是社会的历史,社会也是历史的社会。若要做出严格区分,其侧重面还是稍有差异。社会规律主要指现实社会的横剖面的规律,常常表现为结构的、共时态的规律;历史规律主要指社会的纵向发展的过程规律,常常表现为历时态的运动规律,社会历史规律是其总称。我在本书中并不是要发现什么新的社会历史规律,建立一个自认为完备的体系,而只是对社会历史规律问题的基础作出一些探讨。

马克思主义揭示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相互作用的规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互作用的规律,这是社会的同时态的结构或功能规律;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作用引起的矛盾运动是社会的历时态运动规律。作为综合性的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规律,在类型学上是共时——历时态规律。在第四章和第五章中,我们没有再重复历史唯物主义教材中有关这些规律的表述,而是对这两个基本规律中的具体的相关问题做了一些探索。

社会历史现象比自然现象要复杂得多,事实上,对社会历史规律进行探索的人大多数不是历史学家,而是哲学家和社会学家。当然也有历史学家提出过普遍性规律的陈述。例如有的史学家揭示,一个民族侵犯并吞并另一个民族,表现低水平文明的民族往往会展开高水平文明的民族的语言和习惯,不管它是战胜者还是被征服者。1927年美国的史学家爱德华·P·切尼(Edward P·Cheyney)曾宣称发现了6条历史规律:1. 连续性规律。历史中的任何事件都是居前的某些事件的结果。2. 可变性规律。如果一个

民族不能随时代变化而变化，它就必定会灭亡。3. 个人、阶级、种族和国家相互依赖的规律。它表明这些实体没有一个能够长期地耗费另一个。4. 民主的规律。所有政府都必须接受其全民监督的趋势。5. 准许自由的规律。表明人们不可能长期地受奴役。6. 道德进步的规律。在人类事务中，道德影响比物质影响越来越强、越来越广的趋势。^① 至少可以说切尼“发现”的后三个规律带有他的价值期望，而不是什么规律。我们在本书中并不探讨具体的社会学规律和历史学规律，而只是探讨社会历史规律的哲学问题。

① E·P·切尼《历史规律和其它论文集》纽约英文版，1927年，第11—25页。

Ab 45/61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历史规律探索的历程	(1)
第一节 前历史哲学时期	(2)
一、古代		
二、中世纪		
三、人文主义时期		
四、启蒙时代		
第二节 思辨的历史哲学	(6)
一、维科		
二、赫德尔		
三、康德		
四、黑格尔		
第三节 实证主义	(14)
第四节 分析的批判的历史哲学	(19)
一、狄尔泰		
二、文德尔班和李凯尔特		
三、克罗齐		
第五节 历史形态理论	(34)
一、斯宾格勒的历史比较形态学		
二、汤因比的文明形态理论		
第二章 社会历史规律的几个基础理论问题	(44)
第一节 规律与规律分类	(44)
一、规律及其特征		

二、规律的类型	
三、规律认识的次第	
第二节 社会历史的因果论 (55)
一、原因与条件	
二、因果论与目的论	
三、因果论与决定论	
四、因果论与历史规律	
第三节 历史发展规律与历史偶然性 (76)
一、历史发展模式与历史偶然性	
二、偶然事件在历史中的作用	
三、混沌学——“蝴蝶效应”的启示	
第四节 历史主义和历史规律 (86)
一、历史主义是什么	
二、历史主义原则对历史规律的作用	
第三章 历史决定论和主体选择 (103)
第一节 历史决定论的诠释 (103)
一、历史决定论及其分类	
二、唯物辩证的历史决定论	
第二节 选择与控制、必然、自由的关系 (112)
一、选择与控制	
二、选择与必然	
三、选择与自由	
第三节 社会历史规律的客观性与人的活动能动性 (125)
一、什么是社会历史规律的客观性	
二、社会规律的客观性与主体活动的能动性	
三、社会规律实现的机制	
四、社会规律起作用的机制	

第四节	评波普对历史决定论的批判	(146)
一、析“对反自然主义的批判”		
二、析“对泛自然主义的批判”		
第四章	社会物质生产	(157)
第一节	生产力系统	(157)
一、生产力系统要素		
二、生产力系统的结构		
三、生产力是生产力系统的功能		
四、管理与生产力		
五、关于“第一生产力”		
第二节	生产关系体系与生产方式	(197)
一、生产关系体系		
二、社会生产方式		
第五章	社会形态论	(223)
第一节	社会形态的不同理论体系	(223)
一、社会与社会形态		
二、不同的社会形态定义		
三、“中轴原理”		
四、社会形态体系建构		
五、文化形态		
第二节	世界历史理论	(246)
一、世界历史观念的建立		
二、马克思主义的世界历史理论		
三、走向世界历史性的三阶段		
第三节	历史发展的统一性和多样性	(259)
一、历史发展的统一性		
二、历史发展的多样性		
三、历史发展的统一性和多样性的辩证统一		

第四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	(270)
一、唯心史观的动力说演变	
二、唯物辩证的社会历史动力说	

第一章 社会历史规律探索的历程

社会历史有没有规律？历史学是科学吗？历史学与自然科学的关系又是什么？社会规律的客观性与人的活动的自觉能动性又是什么关系？这些问题也是社会历史观中的基础理论或“元理论”问题，因此也有人称之为“元历史学”（即 meta-history，据说这个词是 J. 伯林提出来的），是近代历史哲学的基础问题。

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辩证法就是以揭示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为己任。唯物辩证法的历史观是人类认识史上特别是社会历史观上的伟大变革，对上述诸问题均做出了科学的解答。唯物辩证法的历史观既是对前人认识成果的继承，又是对前人历史认识的一种批判性超越。为了更加清楚地了解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的地位与作用，我们有必要对社会历史规律探索的历程进行一下回顾与扫描，对马克思主义产生后的某些历史理论也要进行一下介绍与剖视，这样有利于我们对一些深层理论的探讨。

需要指出的是我们这里说的社会历史规律探索的历程只是一个大概的轮廓，其中一些反对社会历史规律的学说我们也有介绍，它也可以成为历程中的一部分，如果认为探索社会历史规律是一个平坦的直线，那本身就不是辩证的了，也不合乎历史的事实。

第一节 前历史哲学时期

一、古代

在古代，历史学是带有实用性的，垂训后世是古典时期历史学的基本目的。他们强调历史要干预现实，影响政治，所以他们要从历史中引出一些道德训戒，以教育后人。波里比阿说：“就政治生活而言，最好的教育和训练就是研究历史。”古代的史学著作也说神的干预和天命，但其中更强调历史中个人的行为。他们重视评价个人的作用，认为统治者的道德不公会影响社会历史的过程，而且本人会得到因果报应，正如塔西佗说：“我认为，历史的最高职能是赏善罚恶。”

古典时期的史学家也探讨了解释过去事件的因素，在一定程度上他们把原因归于神，但把影响个人行为的心理动机的首要因素常常归之于自然环境，古人们还不可能去探求其内在机制，也不可能对原因作出更深刻的思考，也没有历史发展的观念。

可是在西方古代哲学思想里，一切皆变、一切皆流的思想是非常丰富、非常明朗的，例如在亚里士多德那里，特别是在赫拉克利特那里。按理来说，变化和运动的观念是历史的观念和时间的观念。可见在古希腊，罗马人那里变化和运动只是事物形态的变动不居，还没有从低级形态到高级形态运动的这种发展的观念。虽然阿拉克希曼德说过“人是由鱼变来的”这种进化思想萌芽的话，但是这种思想并没有渗入到历史的编纂学中去。西方的古代哲学一开始就有“天人相分”的传统，哲人们的视野主要投向自然，按冯友兰先生的说法是外向型的。西方古代历史和哲学是分居两家的，不象中国文史哲是一家，在西方古代的哲学家中不少同时是自然科学家，却没有一个是历史学家，历史是在哲学家的视野之外的。也正因为这样，被列宁称之为“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的赫拉克利特

的辩证法带有循环论色彩,他认为自然界的运动是一个循环,火变成万物,万物复归于火,好像黄金换成万物,万物又可换回黄金,据说他还很荒谬地得出,世界每隔 18000 年或 10800 年就发生一次世界大灾,旧世界灭亡,一个同样的世界又重新开始。这种历史循环论或轮回的观念是不应该被认为是一种历史规律的表述的。

二、中世纪

在古代,时间可以说谈不上方向,可以循环轮转地流。到了中世纪,时间之箭不再打转转,而是有方向的不可逆转的流射。可是这种有时间方向的历史是在神学的迷雾中行进的,对于神学家们来说,时间的方向是从创世纪到末日审判。公元 5 世纪的著名神学家奥古斯丁在《上帝之城》中把过去解释为一系列连续不断的时代,每个时代不过是为了实现上帝的某一神圣目标。这种解释充满了宗教神学的迷雾,把古典时代的人文色彩给涂抹掉了,个人的行为让位给了上帝的普救论,上帝给历史以目标,人不过是上帝实现目的的手段。古典时代的史学家要求实事求是地编写历史,而中世纪的神学家伪造历史,史学不过是神学的婢女。在相当的程度上,中世纪的神学历史观是倒退,但就是这种倒退中也有进步与超越,因为它将人类历史看做一个连续不断进步的统一整体,并且试图揭示历史进步的动力。历史的辩证法就是这样,即使在神学占统治地位的“黑暗时代”,历史本身和历史学理论也要以迂回的方式前进。

中世纪的社会历史观也是实用的,这一点仍然和古代一样。古代的历史学是为了对政治家进行指导,例如在修昔底德和塔西佗那里的道德训戒。但是这种带有凝重的道德观的史学解释不了罗马帝国何以毁灭的悲剧,人事的善恶的赏罚在世俗解决不了,人们只好诉诸于天命与神,赏善惩恶还是要完成的,不过是上帝安排到末日审判那一天罢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辰未到。因果报应并没有真正解释历史事件的产生和发展,不过是对痛苦

心灵的安抚和渴望心理的期待。

三、人文主义时期

因果报应的期待总是虚幻的，神性把人压得喘不过气来。宗教这个麻醉人民的鸦片，在镇痛一时之后又使人们倍感痛楚，人们总是会觉醒的。马克思说：“在十四和十五世纪，在地中海沿岸的某些城市已经稀疏地出现了资本主义的最初萌芽。”^① 在地中海的意大利半岛北部出现了欧洲最早的工业城市和共和国。著名的商业城市共和国有热那亚和威尼斯，著名的工业城市有米兰和佛罗伦萨，兴起了手工业的新形式——工场手工业。正是意大利工场手工业的兴起，那些工场手工业主同城市富商和银行家等一起形成新兴资产阶级。意大利的新兴资产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经济和政治利益，要求打破神学世界观，改变维护封建制的各种传统观念。文艺复兴运动揭掉了“由信仰、幻想和幼稚的偏见织成的”中世纪纱幕，迎来了世界历史的新曙光。古希腊罗马文化中的人文主义精神成了文艺复兴的大旗。

人文主义史学家无情地揭露和批判了神学史观对历史的伪造，不仅如此，“历史学家的注意重心逐渐从记述本身向记叙的基础转移”，“要求历史记叙不仅要真实，而且要服从于理论（哲学）”。^② 拉波普利尼埃创导“完美的历史学”，他强调记叙必须真实，记叙必须建立在力求揭示历史事件的“本质原因”的基础上，他写下了第一部近代的综合性历史编纂学。

弗兰西斯·培根倡导经验归纳法，制定寻求事物原因的方法，批判四种偶象（“剧场偶像”、“市场偶像”、“洞穴偶像”和“种族偶像”），他写下了《亨利七世统治时期史》，书中充满了他的哲学体系中的方法论原则和告诫。尽管如此，培根只是注重因果探索，对是否有历史规律是持怀疑态度的。他把历史学称为记忆的科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22页。

^② [波]托波尔斯基：《历史学方法论》，华夏出版社1990年版，第78页。

提出认识的演绎原则的笛卡尔则批评历史学太富于想象,太缺乏批判精神,太不善于选择事实,他力求用一种严密、清晰和批判的哲学原则去审视历史学。

四、启蒙时代

到了启蒙时代,西方社会随着资本主义兴起,新航路的开辟,新大陆的发现,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在工业上的应用,使得社会物质文明水平空前提高,这一切进步使当时的人们感觉到了“知识就是力量”,似乎历史进步的原因就是人类知识的增长,于是崇拜理性也就成了顺理成章的事。启蒙运动的思想家,如伏尔泰、孟德斯鸠、A·H·L·黑伦、J·米勒、E·吉本等人都高举人文主义大旗,颂扬人的理性与历史进步,他们相信人类历史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这个过程是人类自身脱离动物界不断走向完善的过程。伏尔泰表示,要使历史学变成科学就要依靠理性批判的发展和历史学对过去视野的开阔。他在1756年出版的《论各民族的风俗与精神》一书中,第一次提出了“历史哲学”概念就是指历史学应该超越史实堆积,要对历史持有一种哲学的理性审视。伏尔泰甚至说,写历史要有哲学家的眼光,要写出哲学意蕴来,给人以哲理的启益。他的这些思想被后人所发扬光大。启蒙时代的思想家、史学家关注的重点在探索社会历史发展后面的动力,他们认为人类是历史发展的根本动力,正是人类理性的追求才使得人类知识不断增长;他们颂扬人的理性,主要是针对宗教神学而来的;孟德斯鸠、爱尔维修等人还得出了环境决定论的思想。孟德斯鸠认为,一个民族的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决定了该民族法律、政治和道德的演变,从而决定了一个民族的历史发展,他说:“热带民族和老人一样胆怯;寒带民族则像青年一样勇敢。”甚至说,牛顿要是生在鞑靼人和阿拉伯人那里,就不过会是一个凶狠的流氓而已。他们认为人是环境和制度的产物。爱尔维修认为理性的发展受到阻碍乃是由于政府和政治制度的压制与束缚,人民的愚昧又使政府继续压制与束缚,因此

要启蒙。人是环境的产物，环境又是人的意见和理性决定的，所以需要有天才的政治家和立法者来制定好法律、建立好政府，他们走到了历史唯物论的大门边，又折回去了。柯林伍德说，他们的主要动机是论战和反历史的，总的说来并没有有关历史因果关系的令人满意的学说，他们也不可能认真相信任何事物的起源的产生。^①这种说法未必妥当，不过启蒙思想家并没有着意去探求历史发展的规律。

启蒙思想家在历史观上仍然是唯心主义的。列宁指出以往的历史家有两个根本的缺陷，一个是他们至多是考察了人们的思想动机，并没有考察人们思想动机背后的物质动因；另一个是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启蒙思想家也明显地带有这两个根本缺陷。

第二节 思辨的历史哲学

一、维科

1951年英国的史学家沃尔什第一次把历史哲学分为思辨的历史哲学和分析的与批判的历史哲学两个大流派。他认为发明历史哲学的功绩应该归功于意大利的哲学家维科(Vico, 1668—1744)，他是属于寻求发现整个历史过程的目的的那一类思想家。他于1725年出版了五卷本的《关于民族共同性的新科学原理》(简称《新科学》)，这本巨著，被认为是历史哲学的奠基性著作。马克思的女婿拉法格把维科称之为“历史学之父”。

上一个世纪，笛卡尔学派用清晰明白的真正标准来尖锐地反历史，批判和怀疑历史学。维科对笛卡尔主义发动了攻击。他指出笛卡尔主义的真理标准只是一种主观的和心理的标准。“我认为我

^① 柯林伍德：《历史的观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第91页。

的一些观念是清晰而明白的这一事实，仅仅证明我相信它们，而并不证明它们就是真实的。”^①他指责笛卡尔要一切研究都仿照几何学的做法，认为历史学涉及的是对人已做之事的研究，因而其研究方法是不同于自然科学的。

维科早年就提出，并在《新科学》中贯彻和发挥了“真理——事实”的原理：Verum at factum convertuntrū[真理和事实相互转化]。那就是“真理的标准和尺度就是创造出事物的本身”，而不是笛卡尔的清楚明白。他发现在拉丁文中 Verum[真理]和 Factum[事实，创造]都包含理解和清楚知道的意思，这就意味着创造过程就是认识过程，认识过程亦即创造过程。

根据“真理——事实”的原理，人类的创造活动既创造了人类自己的历史，也就创造了真理的标准和尺度，也就提出了人类认识自己历史的可能性和可靠性。历史既然是人类活动自己创造的，就必然留下人类活动的痕迹，即使人们的记叙有误，也无须气馁。“以往哲学家们倾尽全力认识自然界，这个世界既然是由上帝创造的，那就只有上帝才能认识；同时，他们却忽视对民族世界的思考，这个世界既然是由人类创造的，那么人类就能认识它。”^②

“人类历史是人类自己创造的”思想，受到了马克思的极高评价。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写道：“达尔文注意到自然工艺史，即注意到在动植物的生活中作为生产工具的动植物器官是怎样形成的。社会人的生产器官的形成史，即每一个特殊社会组织的物质基础的形成史，难道不值得同样注意吗？而且，这样一部历史不是更容易写出来吗？因为，如维科所说的那样，人类史同自然史的区别在于，人类史是我们自己创造的，而自然史不是我们自己创造的。”^③

① 转引自柯林伍德：《历史的观念》，第 73 页。

② 维科：《新科学》，人民文学出版社，1986 年版，第 331 段。

③ 《资本论》第 1 卷，第 409—410 节，注 89。

维科否定了历史的神创论，认为历史是人类自己创造的，受着某种永恒的原则支配，即在人的共同意志的推动下创造的，人类的共同意志总是倾向于创造出同样的东西来，因此不论各民族存在多少差异，在空间上彼此相距如何遥远，都会创造出或经历着大致相同的历史阶段。他接受了古埃及人对人类历史的一个传统看法，认为人类各民族的历史发展都要经历三个阶段：神祇时代、英雄时代和平民时代。这三个时代类似于人的童年、青年和壮年，有自身相对应的心理语言、宗教、艺术和政治，根据每个民族所特有的因果关系不断依次推进。历史走完这三个阶段之后又会复归，这是高级阶段的复归。这种周期性运动并不是历史通过若干阶段周而复始的一种单纯的循环，它不是一个圆而是一个螺旋；因为历史决不重演它自身，而是以一种有别于已成为过去事情的形式而出现于每个新阶段。^①

二、赫德尔

维科开了历史哲学的先河，但大部分西方学者认为，历史哲学作为一门单独的学科第一次得到承认则是以康德的学生、德国哲学家赫德尔(Herder, 1744—1803)的四卷本《人类历史哲学的观念》为标志的。赫德尔把世界看成是一个有机整体，自然界是世界的母体，在其中有一个特别优越区结晶出太阳系，在特殊条件下又产生了地球，地球结晶出适合生命的地理环境，接着结晶出植物、动物、人类生命，人类历史就是自然界不断优化的结果，人类历史也象自然界一样是一个有规律地发展的统一整体。在其发展的每一阶段都是过程中的不可或缺的环节。而民族在这种时间中发展出愈来愈高的形式，“这种历史生活所出现的那个优待中心就是欧洲，这是由于它的地理的和气候的缘故；所以唯有在欧洲，人类的生命才是真正历史性的。”^② 这是典型的欧洲优越论或欧洲中心

① 柯林伍德：《历史的观念》，第 77 页。

② 转引自柯林伍德：《历史的观念》，第 103 页、104 页。

论,这种结论既不合符事实,理论上又可以为后来的纳粹德国提供“武库”。

赫德尔认为人类历史发展是自然界发展的继续,同时又认为二者是有区别的,自然界演化过程的各个阶段本身都不是目的,都是为下一阶段作准备的;而人类历史的活动则以人本身为目的,为了人类自身的完善。历史发展是一种辩证的发展过程,在历史过程中,个人的目的,个别事件的目的也许并没实现,但人类的历史的目的实现了。他也像维科一样把历史分为三个阶段,这就是诗的时代、散文时代和哲学时代。

赫德尔也考虑到了社会因素,并且还考虑了经济因素。他重视地理的作用,特别是气候,但他有意避免了孟德斯鸠所犯的地理环境决定论的错误。他对人种或者说对人类学进行了研究,他区别了不同种族的心理特点,代替了启蒙思想家那里单一普遍的人性概念,但赫德尔的“文明种族的理论已经不再在科学上为人推崇了。今天我们知道它只是民族的骄傲和民族的仇恨的一种诡辩的借口。”1784年,康德发表了《从世界公民的立场来看普遍历史的观念》,阐述了他的历史哲学,这年,他已经60岁了,体现出一位哲学大师非凡的才能和本领。

三、康德

作为赫德尔的导师,康德对历史哲学也很感兴趣,可能是受赫尔德的影响,康德认为历史目标是道德的实现,是可以被理解的。他的论文一开始就说,尽管作为本体或物自体,人类行为被道德律所决定,但是作为现象它们却是依据自然的因果律被决定。当我们把眼光投向个别人事时,比如生老病死,婚配嫁娶,我们看到的是表面的杂乱和无目的,但是从整体宏观上看,正像从统计学家处理的资料一样,可以看到稳定、合乎规律性和合符目的性的法则。简单地说,按我们今天的话,就是遵循统计规律性。那么,这种微观混乱无目的性走向宏观合理有序,合乎目的性的内在机制是什么